

河南三门峡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本报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要求编制，报告内容包括主动公开、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资源的规范化 - 标准化管理、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政府信息公开监督保障及教育培训等方面。本报告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

（一）主动公开：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门户网站累计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共计 2815 条。与此同时，作为政务公开重要线上窗口之一的微信公众号“开发区资讯”，累计推送各类信息达 1493 条。在此统计时段内，针对网民通过“领导信箱”板块所提交的咨询、诉求等各类留言，相关部门已予以精准且有效的回复，累计回复数量为 8 条，这一系列举措切实保障了政民互动渠道的高效畅通，为进一步提升政务信息透明度筑牢根基，有力推动了政务公开工作向纵深发展。

（二）依申请公开：严格落实依申请公开工作流程，提高依申请公开办理制度化、规范化、及时化、便民化水平。全年共收到公民提交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18 件，均在法定时限内妥善办结。行政复议 7 件，已审结为维持结果。

（三）政府信息管理：建立健全政府信息审核发布制度，明确各部门信息发布的责任和流程，确保信息内容准确、及时、安全。所有拟发布的信息需经部门负责人审核把关，并报申请发布主管部门审核，由专人负责在门户网站、政务新媒体等平台进行统一发布，有效避免了信息发布的随意性和错误信息的传播。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持续优化开发区门户网站的栏目设置和页面布局，提高网站的易用性和用户体验。加强网站内容建设，及时更新各类政府信息，确保信息的准确性和时效性。同时，完善网站的搜索功能、互动交流功能和无障碍访问功能，方便公众快速查找信息和参与互动交流。

（五）监督保障：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推进过程中，始终秉持制度化与规范化原则，严格遵循既定公开程序，扎实开展保密审查工作，严谨对待依申请公开事项。对照市政务公开办各季度测评反馈情况，深入剖析并全面整改，以确保各项工作扎实落实到位。同时，积极开展业务培训活动，致力于提升工作人员的业务水平与服务能力，为推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保障。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2	0	2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8	0	0	0	0	0	18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14	0	0	0	0	0	14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4	0	0	0	0	0	4	
(七) 总计	18	0	0	0	0	0	18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7	0	0	0	7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存在的主要问题

2024年，开发区在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过程中落实整改了大量的工作，取得了一定的成效。但与此同时，也存在着不足，主要表现在：一是工作队伍的专业性与稳定性尚需提升。各部门负责政务公开的人员多身兼数职，业务水平存在差异，工作主动性不足，责任意识有待增强。二是信息内容更新存在不及时、不全面的情况，发布质量有待提升，与群众需求存在一定差距。

（二）改进措施

下一步，开发区将从以下方面着力改进：一是加强队伍建设。定期组织政务公开工作培训，强化政务公开队伍打造，提升业务人员的专业能力。通过培训等方式，增强其主动公开意识，提高政务公开的思想认识，提升工作队伍的整体专业素养。二是强化监督检查。针对政务公开发布信息内容方面的问题，加大定期监督检查力度。及时反馈需整改的问题，对相关问题及时协调梳理，确保政务公开工作内容既保质保量，又具备及时性与全面性。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一）三门峡经济开发区严格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国办函〔2020〕109号）规定的按件、按量收费标准，本年度未产生信息公开处理费。

（二）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时限为2024年1月1日起至2024年12月31日止。